

保定市财政局  
保定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

保财社〔2020〕45号

保定市财政局 保定市医疗保障局  
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 
预算（第三批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医疗保障局：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、河北省医疗保障局《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（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冀财社〔2020〕59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区2020年中央对地方特殊转移支付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万元（项目代码：Z155080000002）（详见附件），该项收入请列入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“1100249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“210 卫生健康支出”。用于资助城乡困难群众参加基本医疗保险，并

对其难以负担的个人自付费用给予补助。

该项资金已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（标识为 01003 特殊转移支付）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你区按照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有关要求，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，确保数据真实，账目清新、流向明确。

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完善细化绩效目标，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要明确分工，各区医保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做好区域绩效目标组织填报工作，以便报送省医保局审核备案。

- 附件：1、2020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分配表  
2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1日印发

---

## 2020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项目	此次下达资金
保定市合计	130600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512
唐县	130627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顺平县	130636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博野县	130637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44
曲阳县	130634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115
涞源县	130630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158
阜平县	130624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易县	130633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定兴县	130626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涿州市	130681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17
涞水县	130623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高碑店市	130684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望都县	130631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高阳县	130628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17
蠡县	130635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0
安国市	130683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17
白沟	130605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2
清苑区	130622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67
满城区	130621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37
徐水区	130625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28
莲池区	130606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4
竞秀区	130602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4
保定市高新技术开发区	130611	中央财政医疗救助直达资金	2

附件2:

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 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医疗救助补助资金(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)			
省份	河北省			
省级财政部门				
省级主管部门	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目标2: 目标3: (根据预算安排情况补充完善,分条概括项目的主要产出和效果,定性描述和定量描述相结合)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助参保人次数	≥**
			住院救助人数	≥**
			门诊救助人数	≥**
		质量指标	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	
			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	
		时效指标	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